

证券代码：835207

证券简称：众诚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5

## 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
-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梁侃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2,366,008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7.65%。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603,308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25%。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9 人，现场列席本次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53 号——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年度报告》的规定，公司组织编制了 2022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众诚科技：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3）、《众诚科技：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14）。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2,338,429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反对股数 27,579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履行职责和义务，有效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积极开展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利益，保障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董事会对 2022 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以及相关工作内容进行了总结，编制了《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2,338,429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反对股数 27,579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履行职责和义务，积极开展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利益，保障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监事会对 2022 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以及相关工作内容进行了总结，编制了《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2,338,42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反对股数 27,57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公司独立董事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审慎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对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众诚科技：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3-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2,338,42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反对股数 27,57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 2022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2,338,42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反对股数 27,57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在 2022 年财务报表数据的基础上，并结合对 2023 年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的预测，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2,338,42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反对股数 27,57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众诚科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2,338,42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反对股数 27,57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众诚科技：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2,366,00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众诚科技：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1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2,338,42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反对股数 27,57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众诚科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审计说明》。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2,338,42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反对股数 27,57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其鉴证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众诚科技：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3-025），《众诚科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2,366,00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众诚科技：2023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2,366,00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众诚科技：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3-028）。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2,366,00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众诚科技：关于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2,366,00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鼓励对公司发展具有核心作用的员工，增强团队凝聚力和公司整体竞争力，在综合考虑员工的职务、对公司贡献、专业技术能力及发展潜力等考量因素的基础上，公司董事会拟提名崔广伟等共 42 人为公司核心员工。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众诚科技：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2,366,00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公司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和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制订了公司《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众诚科技：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告编号：2023-033）。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433,30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关联股东梁侃、梁友、靳一、韩世鲁、苏春路、河南众诚皓轩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总人数为 50 人，包括公告本计划时在公司（含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

员工，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上述激励对象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众诚科技：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公告编号：2023-034）。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433,30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关联股东梁侃、梁友、靳一、韩世鲁、苏春路、河南众诚皓轩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 2023 年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现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特制定《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作为对公司和激励对象进行年度考核和计划实施的管理依据。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众诚科技：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公告编号：2023-035）。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433,30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关联股东梁侃、梁友、靳一、韩世鲁、苏春路、河南众诚皓轩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具体实施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1、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本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 授权董事会确定激励对象参与本激励计划的资格和条件，确定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3)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授予价格、回购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 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激励对象签署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协议；

(5) 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授予资格、解除限售资格、解除限售条件进行审查确认；

(6) 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解除限售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授予限制性股票及解除限售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等；

(7) 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本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对激励对象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终止公司本激励计划等；

(8) 授权董事会对公司本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激励计划的

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9) 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部门、监管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部门、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行为。

3、提请股东大会为本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财务顾问(如需)、银行、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4、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股东大会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433,30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关联股东梁侃、梁友、靳一、韩世鲁、苏春路、河南众诚皓轩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 (二十) 审议通过《关于与激励对象签署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协议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针对公司实施的本激励计划，公司拟与激励对象签署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协议。本协议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签署。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433,308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关联股东梁侃、梁友、靳一、韩世鲁、苏春路、河南众诚皓轩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 (二十一)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八	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7,503,308	100%	0	0%	0	0%
十六	关于公司<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	7,503,308	100%	0	0%	0	0%
十七	关于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7,503,308	100%	0	0%	0	0%
十八	关于公司<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7,503,308	100%	0	0%	0	0%
十九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7,503,308	100%	0	0%	0	0%
二十	关于与激励对象签署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	7,503,308	100%	0	0%	0	0%

	授予协议的议案						
--	---------	--	--	--	--	--	--

(二十二) 涉及公开征集表决权事项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公开征集获得授权情况合计			表决 结果
		股东人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十六	关于公司<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	0	0	0%	通过
十七	关于公司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0	0	0%	通过
十八	关于公司<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0	0	0%	通过
十九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0	0	0%	通过
二十	关于与激励对象签署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协议的议案	0	0	0%	通过
征集人是否按照已披露的表决意见和股东授权委托书指示代为行使股东权利					是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河南信永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邓少波、王柯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审议的议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其他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 《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 《河南信永律师事务所关于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9日